

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 (一包)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一包）

项目编号：2024-A-05-01

采 购 人：阿克苏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一包）

招标人（公章）：阿克苏市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单保任

电话：18095882222

联系地址：阿克苏多浪河二期前进路（康乐新村旁）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全海燕

电话：15309972860

联系地址：阿克苏市栏杆区复兴大道四号奥宇博士小镇三楼

2024 年 0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一包）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一包）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2月04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A-05-01

项目名称：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一包）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0.04

最高限价：0.04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阿克苏市人民医院食堂食材一批项目（一包）

数量：1

预算金额：0.04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肉类、水产类、禽蛋类（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服务期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规定执行。（6）《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提交《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

2、有效经年检的营业执照；

3、《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及动物检疫证明；

4、“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的截图（投标人网上自行打印信用信息报告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1月15日至2024年01月19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

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04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 年 02 月 04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5.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

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注意事项：

（1）请务必确保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解密失败。

（2）请务必确保响应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响应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解密失败。

特别提示：

-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 作为其价格分。
-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阿克苏市人民医院

地 址：阿克苏多浪河二期前进路（康乐新村旁）

联系方式：180958822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阿克苏市栏杆区复兴大道四号奥宇博士小镇

联系方式：153099728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全海燕

电 话：1530997286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3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4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5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6	定义	本项目所属行业划分为零售业；
7	服务期限	自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服务期一年。
8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9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2月04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提交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提交
10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04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开标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	招标限价	投标报价采用下浮率进行报价，报出投标下浮系数，即下浮百分比；肉类、水产类、禽蛋类、不得低于 8%，（即投标报价需低于市场价的 8%），且不得高于同期批发价。 注：由招标人每周或每半个月通过考察同类产品市场价及批发价，核定后的市场价作为每个周期供货价的基数，当供货价高于批发价时，按批发价结算。当供货价低于批发价时，按供货价结算。
12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金额：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请于 2024 年 00 月 00 日 11:00（北京时间）之前从投标人所在地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方式，汇到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 账户名称：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 开户银行：新疆阿克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8520 1001 2010 1556 66386（投标保证金账号）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投标商通过企业基本账户电汇、转账到收款方开户行指定账户或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起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未按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3）未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应文件或资料。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5	确定中标人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个数： <u>1</u> 个；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16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3）其他要求： 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7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投标人有询问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询问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询问原件，逾期询问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询问书属于无效询问。
18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309972860； 通讯地址：阿克苏市栏杆街道复兴大道四号奥宇博士小镇。
19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收费标准收取，实行市场调节价。 缴纳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前。
20	场地服务费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需按规定缴纳场地服务费，不按规定缴纳场地服务费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启。缴纳标准按照新发改服价[2020] 578 号文执行，投标单位小于等于 6 家每家 1000 元，大于 6 家时场地费=6000 元/投标单位家数。进入开标大厅，按照招标代理要求缴纳场地费。请在获取采购文件时留取正确联系方式，以便开标时沟通。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构成：5 人，专家 5 人；（2）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22	中标结果公示	采购结果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23	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 10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在谈判过程中，给与“小型、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声明函原件,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未能提供的或提供不全的,将不作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监狱企业提供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才能按第1条的规定进行价格扣除。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关于政采云平台线上电子招投标的注意事项		
24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投标单位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投标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投标单位可能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25	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	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26	备注	1.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开标前应由供应商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提交投标文件，开标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请忽略本采购文件中纸质版标书制作及现场开标相关要求。 2. 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请各供应商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并保持政采云平台在线，开标结束前不要离开，做好投标文件解密、报价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的答疑澄清等工作。
27	特殊说明	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合格的投标人

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承担本次招标采购项目供货能力的及符合条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2 有效的营业执照；

1.3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记录和法律诉讼纠纷，需提供书面声明。

1.5 为保证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诚实信用，投标人提供的材料及技术参数应真实有效，投标文件内提供书面诚信投标承诺书。

1.6 为保证本次招标活动公平竞争，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响应文件内必须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7 不符合以上条款规定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货物供应商或货物制造商或代理商。

2.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设计文件、货物、机械、材料、备品、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 号）。

2.4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和交付使用后保修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本次招标指中标人。

2.6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为本次招标的采购人。

2.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最新一期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2.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及《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2.9 “语言文字”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2.10 “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其他要求

3.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招标投标有关的费用，而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3.2 采购进口产品

3.2.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招标采购活动。

3.2.2 本章第4.1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招标。

3.3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3.3.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由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中选择并填报，评审时进行价格优惠）；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累加优惠。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优惠。

3.3.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或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包括：

4.1.1 招标公告

4.1.2 投标人须知

4.1.3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4 采购需求

4.1.5 投标文件格式

4.1.6 其他资料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招标人如需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延长开标时间

招标人视采购具体情况如需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编写

7.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在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提出的货物技术规范、服务和商务条款后的基础上制作投标文件。

8.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或与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的，投标人应将其译成中文。

8.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9.1.1 资格证明文件(以下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1) 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原件扫描件；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完税证明、社保缴纳记录、《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

可证》和动物检疫证明提供原件扫描件，若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等）；

9.1.2 商务文件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 (4) 开标一览表
- (5) 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的截图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9.1.3 技术文件

- (1) 配送方案、人员及车辆配置
- (2) 退换承诺、管理制度
- (3) 售后服务方案
- (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9.1.4 电子标书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锁，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供应商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并生成 JMBS 格式加密文件，在投标截止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9.2 第 9.1.1 条中第(1)(2)(3)项、第 9.1.2 条中第(1)(2)(3)(4)项、第 9.1.3 条中第(1)(2)项为必备项，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关材料，如果缺项，将导致投标失败。

9.3 投标人在投标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其投标按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处理。

10. 投标书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数量及价格。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 11.2 本标针对每种货物只接受一个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但不拒绝优惠声明。
- 11.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有关设计文件、服务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12. 投标货币
- 12.1 本次投标货币为人民币。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一旦其投标被接受则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资格证明类文件。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4.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的合格性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可以是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投标人应逐条阅读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条款要求，指出自己提供的货物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将不能响应之处在招标文件所附的“技术规格偏离表”一一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确认或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或相应部分的要求。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5.1 投标文件从实际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可与投标单位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并经投标方确认。
- 15.3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文件的书写要求、标记要求、签署，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按重大偏离处理。
- 16.1 投标文件要求签字处须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
- 16.2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章。
- 16.3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或者关键字迹潦草、关键内容表达不清、或者未按要求填写编制、或者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6.4 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若投标文件与采购需求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5 为了保证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投标文件必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

16.6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6.7 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8 投标人可根据投标服务的具体需要自行编制其它文件纳入投标书中。

16.9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装订必须采用死页胶粘本，不允许活页形式装订（非胶粘方式装订的投标书一律视同活页装订）。

17.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7.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7.3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由投标人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明确的银行、帐号等信息，于开标前缴纳。对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书，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不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7.4 投标保证金应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7.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予以退还。

17.6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予以退还。

17.7 发生以下情况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可能被没收：

17.7.1 未按28条规定签订合同；

17.7.2 未按第31条有关缴纳中标服务费的规定；

17.7.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递交的格式

18.1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JMBS格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18.2 未按本须知要求投递投标文件，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

19.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到规定的地点。

19.2 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0.1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的修改或撤销应以书面形式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手中。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销应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准备、标注和递交。

20.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五、开标

21. 开标

21.1 除非采购代理机构另外书面通知，本标将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21.2 开标时，招标人、监督部门、公证部门的工作人员将对开标会议到场监督。

21.3 开标时，投标单位完成在线解密后，由工作人员开始唱标。

21.4 唱标完毕后，如果投标人对所唱内容有异议，应当场立即提出。经现场监标人员确认，认为有必要重新唱标的，由唱标员重新唱标。

21.5 所有唱标均记录在案，并经监标人员或公证人员的签字，作为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1.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评标和定标

22. 评标原则

22.1 本标的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2.2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评标，维护招标投标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法律、法规、规章和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涉及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及其他规定，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优先推荐节能、环保产品，优先考虑中小企业。投标人符合规定，

获得相应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3 不徇私情， 不明招暗定。

22.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 均有同等机会参加竞争。

22.5 评标人员不得私自泄露评标内容，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公正、公平的任何活动。

22.6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3. 评标方法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本行业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

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23.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不以任何外部证据作为其评标的依据或标准。

23.3 评标过程将严格保密。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评标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4 在评标的整个过程中，投标人所进行的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或者被取消中标资格。

23.5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标分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23.5.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23.5.2 详细评审分为经济报价部分和技术标评审两个部分。

23.6 初步评审

A.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B.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判定其内容是否真实可靠，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最基本的实质性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偏离。重大偏离系指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真实性、合同的服务范围和采购需求等内容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形成了重大的不一致， 而这种不一致可能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纠

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该投标人和其它投标人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具体评审内容系指：

- 23.6.1 投标人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文件关于对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规定；
 - 23.6.2 投标人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瑕疵；
 - 23.6.3 响应文件组成是否完整，主要内容是否按招标文件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
 - 23.6.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文件的规定；
 - 23.6.5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签章的；
 - 23.6.6 投标代表授权书是否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 23.6.7 响应文件针对每一种服务是否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
 - 23.6.8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 23.6.9 是否不符合招标文件关于对招标货物技术规格和标准的要求；
 - 23.6.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供货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23.6.11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范围等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23.6.12 投标人的财务报表是否出现了连续亏损，且其亏损数额较大，对其履约存在潜在重大影响的；
 - 23.6.13 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23.6.14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23.7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进行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投标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 23.7.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3.7.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3.7.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3.7.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需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3.7.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

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7.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23.7.7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定为实质上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23.7.8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中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离。

23.8 通过初步评审及算术性修正的投标文件将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23.8.1 详细评审中，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综合评估法中的打分法，以投标文件能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为依据，独立地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

23.8.2 评标委员会将对下述评审因素进行量化，并根据评委会每个成员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理解进行打分。经济报价权重占 30%，商务技术标权重占 70%。投标人两部分的分值相加，即为该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24.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各册投标文件必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若使用复印件的，则所有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字样的鲜章。

25.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第三章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提供原件扫描件）
	2	是否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和动物检疫证明（提供原件扫描件），若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
	3	是否具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明；
	4	是否具有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需有相关人员的社保缴纳明细，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2020 年-2022 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5	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的截图
符合性评审	1	投标人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文件关于对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规定；
	2	响应文件组成是否完整，主要内容是否按招标文件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填写；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文件的规定；
	4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签章的；
	5	投标代表授权书是否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6	响应文件针对每一种服务是否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
	7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8	是否不符合招标文件关于对招标货物技术规格和标准的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1.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
 - 1.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1.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1.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1.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1.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1.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

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1.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1.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5.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1.5.7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2.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3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3.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3.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3.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4 报告违法行为

- 4.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

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范围
报价部分 (30 分)	报价 得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权重 评标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 价格分为满分。	0-30 分
配送方案		综合考虑投标人的配送方案：①食材采购计划；②配送进 度计划；③配送保障措施；④备货与供货方案；⑤配送管 理 方案；⑥配送路线规划；⑦货源保障能力。未提供者不 得分。最高得 25 分	25 分
服务能力		送货响应时间在 5 小时之内得 15 分；响应时间在 8-24 小 时之间得 10 分；24 小时到 48 小时之间得 5 分，超过 48 小时不得分。	15 分
人员及车辆配置		①为保证按时配送到位，提供固定人员配置服务，基本提 供 4 名人员，每多提供 1 名人员加 1 分，最高得 4 分。 （以 上人员均为本公司员工，需提供近三个月内社保证 明、劳务合同、否则不得分） ② 有专业配送车辆，属于本公司购买或租赁箱式货车，基 本提供 1 辆，每多增加 1 辆加 1 分，最高得 3 分；提 供行 驶证、 驾驶证复印件、租赁合同、车辆照片等证明 材料，否则不得分。	7 分
管理制度		管理制度：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提供管理制度，包含①食品 安全管理； ②人员管理制度；③仓库管理制度；未提供者 不得分。最高得 5 分	5 分

退换承诺	①退换货的人员保障，有退换货处理方案，方案上要有专职售后服务回访、退还需求处理人员，提供专人送货及员工姓名和联系方式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②对于出现质量不合格产品时，投标人有明确对不合格产品的退换时间；退货、换货响应时间的承诺书（承诺时间小于 2 小时得 2 分，承诺时间 2-4 小时得 1 分，承诺超过 5 小时不得分，最高得 2 分）。	4 分
货物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方案	供应商负责食品卫生安全要求，保证供应的食品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所供的食品无腐烂变质、缺斤少两等问题，以及对突发事件有预判性和相应的应急预案、货物的来源渠道、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最高得 4 分。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	①横向对比投标人质保期承诺（包括但不限于质保年限，免费退换的承诺等服务）切实有效、清晰明确、完整。最高得 4 分。 ②提供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能保障本项目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协调性、及时性。提供售后服务内容、服务响应方式及响应时间，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拟投入本项目的维护人员配置等内容详实、完整、准确。最高得 6 分	1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供应商服务期限：一年。

二、采购范围：一包：肉类、水产类、禽蛋类

三、供货质量要求及验收方法：

- 1、供货质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行业有关规定，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 2、在供货期间，若招标人对中标人所供货物质量产生异议，送政府质量检测部门检验。如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接受招标人处罚。若发生类似上述情况两次及以上，则取消中标人资格。
- 3、在供货期间，若中标人所供货物出现缺斤少两，中标人应补齐货物，并扣除中标人本次所供货物货款的 5%，若发生类似上述情况三次及以上，则取消中标人资格。
- 4、中标人所供每批次产品，必须附产品出厂检验报告，并经保障部业务部门及相关人员确认签字验收、餐厅入库签字确认。
- 5、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应切实做到：保质保量准时送货。凡所供货物的质量、品种数量与要求不符时，招标人有权拒收，并由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 6、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凡因所供货物质量问题造成食物中毒等其它严重后果的，中标人必须承担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 7、中标候选人若接到业主通知供货，需在 24 小时内回应，并在回应后 1 天之内把业主需要的货物送达到业主指定的地点。

四、供货价格确定及结算方式

- 1、由招标人每周或每半个月通过考察同类产品市场价及批发价，核定后的市场价作为每个周期供货价的基数，当供货价高于批发价时，按批发价结算。当供货价低于批发价时，按供货价结算。
- 2、每次供货价格核定后保持不变，直到进行下一次市场考察核定价后。
- 3、结算付款方式：自货到之日起经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次月 15 日前凭合法有效票据通过银行转账支付。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样本）

合同条款及格式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买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或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 “买方”系指前附表中所述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6 “卖方”系指前附表中所述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1.7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1.8 “天”指日历天数。

2. 来源地

2.1 本条所述的“来源地”系指货物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3. 货物规格

3.1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斤制。

4. 专利权

4.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5. 包装要求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5.2 货物包装应附一份详细包装单和质量证书。

6. 包装标志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用不褪色的、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 1、货物名称、品目号和规格：
- 2、毛重/净重：
- 3、生产日期：
- 4、行业规定的其它标识

7. 装运条件

7.2 如果是从国内供应的货物：

7.2.1 卖方应负责内陆运输：

7.2.2 货物到达买方目的地，经验收合格，买方签字认可后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8. 装运通知

8.2 如果是从国内供应的货物，买方提前十四天制定需求计划给卖方：

8.2.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日期前七(7)天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和到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把详细的货物清单一式两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待运日期和货物在运输、储存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等通知买方。

9. 付款

9.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9.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卖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买方，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 发票；
2. 装车单；
3. 验收证书。
4. 买方验收证书

9.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达到买方目的地后，经验收数量与卖家提供的数量证明书一致后四十八（48）小时内将上述 9.2 条要求的单据给买方。

10. 质量保证

10.1、供货质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行业有关规定，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10.2. 在供货期间,若招标人对中标人所供货物质量产生异议,送政府质量检测部门检验。如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接受招标人处罚。若发生类似上述情况两次及以上,则取消中标人资格。

10.3. 中标人所供每批次产品,必须附产品出厂检验报告,并经后勤处餐饮部验收、餐厅入库签字确认。

10.4. 中标人在合同期内应切实做到:保质保量准时送货。凡所供货物的质量、品种数量与要求不符时,招标人有权拒收,并由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0.5、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凡因所供货物质量问题造成食物中毒等其它严重后果的,中标人必须承担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11. 卖方履约延误

11.1 卖方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7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贷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总价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卖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买方不应没收履约保证金,卖方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卖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卖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商定的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卖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买

方。除买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卖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

14. 税费

14.1 卖方报价应包括货物送达买方目的地以前的所有税费。既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15. 履约保证金

15.1 卖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七（7）天内，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向买方提供履约保证金一万元人民币。

15.2 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或买方可接受的其他格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均由卖方负担。

15.3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6. 争端的解决

16.1 买卖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阿克苏市人民法院。

16.2 仲裁应按照双方商定的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6.3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局具有约束力。

16.4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6.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对供货过程都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18. 转让和分包

18.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0. 合同生效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1. 主导语言

21.1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买方执三份，卖方执一份。

22. 合同修改

22.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澄清、修改文件的书面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依据，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文件）、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 （1）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原件扫描件；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 或财务报表、完税证明、社保缴纳记录、《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和动物检疫证明提供原件扫描件， 若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食品生产许可证》等）；

二、商务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投标函（实质性格式）

1. 投 标 函

致：新疆众联建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承诺本次供应的肉类、水产类、禽蛋类货物价格低于市场价的_____%，质量目标达到优良。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包括修改文件，如有）

3.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我方出现下列行为之一者，同意无条件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如果中标不按时缴纳履约金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有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及货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肉类、水产 类、禽蛋类 下浮率（%）	服务期	质量目标	备注

注：1.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2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报价明细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的截图

6、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后附中小企业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7、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

在_____，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我公司承诺如下：

1、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2、不与投标人相互勾结私下协议，弄虚作假，搞假招标、陪标、串通投标，明招暗定，暗箱操作。

3、我公司法人及项目参与人员有亲戚担任业主方副科级以上领导职务时，自愿放弃此次投标权。

如有上述行为，一经发现，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三、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配送方案、人员及车辆配置

2、退换承诺、管理制度

3、售后服务方案

4、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附件 1:

弃 标 函（弃标单位填写）

_____（招标代理机构）：

兹有_____（公司名称）因_____（弃标原因）无法前来
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故放弃此项目
投标。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